

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
(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)

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
(A wholly-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)

通告

關於
上置集團有限公司
(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(股份代號：1207)

取消上市地位

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(聯交所) 宣布，由 2025 年 2 月 20 日上午 9 時起，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(該公司) 的上市地位將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 6.01A(1) 條予以取消。

聯交所宣布，由 2025 年 2 月 20 日上午 9 時起，該公司的上市地位將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 6.01A(1) 條予以取消。

該公司的股份自 2023 年 4 月 3 日起已暫停買賣。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 6.01A(1) 條，若該公司未能於 2024 年 10 月 2 日或之前復牌，聯交所有權將該公司除牌。

該公司未能於 2024 年 10 月 2 日或之前履行聯交所訂下的復牌指引而復牌。於 2024 年 10 月 25 日，上市委員會決定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 6.01A(1) 條取消該公司股份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。

於 2024 年 11 月 5 日，該公司向上市覆核委員會申請覆核上市委員會的決定。於 2024 年 12 月 23 日，上市覆核委員會維持上市委員會取消該公司上市地位的決定。於 2025 年 1 月 17 日，該公司向高等法院申請提出司法覆核的許可，要求批准司法覆核上市覆核委員會決定 (申請)。於 2025 年 2 月 5 日，高等法院頒令駁回申請。

按此，聯交所將於 2025 年 2 月 20 日上午 9 時起取消該公司的上市地位。聯交所已要求該公司刊發公告，交代其上市地位被取消一事。

聯交所建議，該公司股東如對除牌的影響有任何疑問，應徵詢適當的專業意見。

香港，2025 年 2 月 18 日